"文革"中被打

填报单位:

\ 项	被打		被 打 死												
单人目	死者	合		集体											
位_	户数	计	厅级 干部	处级 干部	县级 干部	区级 干部	一般 干部	工人	干部	天					
合计		-													
			_					-							
	-	-	-												
	-	_	-							-					
		_													
	-	-	-				-	-							
	-	_	-		-		_								
	-	-	-		-	-									
	-		-	-					-						
	-		-	-	-				-	-					

注: 1.此表地、市、县、公社通用。单位栏: 公社 属单位名称,战线填厅局名称。 2.此表公社填一式四 后报自治区一册;区直厅局所属单位填一式四份,上报 治区一册。3.属国家干部派到或下放集体所有制单位工

死者统计汇总表

表二

填报日期: 198 年 月 日

者	中	入		数	按列类	E因 人	分数		被打死时间划分							
居民	社社员		群 四类 分子	众 四头 子女	其他	被打死	自杀	失踪	县革立人	运委 立前 数	县革3 成立/人	七三	七雪人	三布尼数		
-		_			Ц		L	_				-				
-		_		-	H		-	_	_				-	-		
-		-		-	-		-	_				-	-	_		
		-		-	-		-	-	-				-			
		-		-												
	7								-							
								L				_				
-				_	L		L				-					

填大队名称,县填公社名称,地区填县名称,区直厅局填所份,上报县三份,县汇总后装订成册报地区二册,地区汇总厅局三份,厅局汇总后装订成册报战线二册,战线汇总后报自作的,仍统计在国家干部、工人栏。

"文革"中农村、城镇被打死者遗属 孤老、孤幼、孤残统计表

	填报单位:			J	/M /L	1	J\#\	201	•	**	报日			8	年	月	E
	死者姓名	性别	职	业	出生年月	死原	亡因	死年	亡月					孤残	数济情况	Z.	
装										历情	救济	金额	-				
										年教	救济	年月					
										济况	救济	用途					
订	孤老、孤幼、 孤戏姓名	性别	与多	尼者	出生	现在	生详.	细作	主址	今济	定	期	由	华	月到	年	月
	リアングンエイコ	-	入	环	-1-73				_	后意	- 理	量由					
		-	-		-	-	-				总金						
· 线			-			-		-		公社							
5-X						-				公社意见			盖	章	年	月	日
										县办 处意							
	- St. 11-4				64		la r			造见			盖	章	年	月	日

注: 此表公社填一式四份,上报县三份,县汇总后裴订成册,报地区两册,地区汇总后报自治区一册;区直厅局所属单位填写一式四份,上报厅局三份,厅局汇总后装订成册报战线两册,战线汇总后报自治区一册。

(被迫害死者用)

发放"文革"中被害死者丧葬费、抚恤费存根

编号:

遗属姓名:

详细住址:

死者姓名:

发放金额: 丧葬费 元, 抚恤费 元,

共计 元。

负责人:

经办人:

一九八 年 月 日

发放"文草"中被害死者丧葬费、抚恤费收据

编号:

兹收到

县人民政府发给

丧葬费 元, 抚恤费

元,共计

元。此据。

领取人:

(签章)

一九八 年 月 日

发放"文革"中被害死者丧葬费、抚恤费通知 编号:

同志:

你家 在"文革"十年内乱中被迫害致死,应 予平反昭雪,并表示慰问。现按上级规定,每个死者发给丧 葬费100元、抚恤费120元,共计元,请查收。希望认真学习、 执行党的三中全会以来的各项政策,顾全大局,团结一致向 前看,努力发展生产,积极劳动致富,为四化作出贡献。 此致

敬礼!

县人民政府 一九八 年 月 日

(不幸死者用)

发放"文革"中不幸死者丧葬费、抚恤费存根

遗属姓名:

详细住址:

编号:

死者姓名:

发放金额: 丧葬费 元, 抚恤费 元,

共计 元。

负责人:

经办人:

一九八 年 月 日

发放"文革"中不幸死者丧葬费、抚恤费收据 编号:

兹收到

县人民政府发给

丧葬费 元,抚恤费

元,共计 元。此据。

领取人:

(签章)

一九八 年 月 日

发放"文草"中不幸死者丧葬费、抚恤费通知 编号:

同志:

你家 在"文草"十年内乱中不幸死亡,现按上级规定,每个死者发给丧葬费100元,抚恤费120元,共计 元,请查收。希望认真学习、执行党的三中全会以来的各项政策,顾全大局,团结一致向前看,努力发展生产,积极劳动致富,为四化作出贡献。

此致

敬礼!

县 人 民 政 府 一九八 年 月 日

附件三

填 报 表 格 说 明

一、统一口径

- 1、"文革"中被打死者的名单,大队、公社、县(市)三级一定要分别造册归档,以备核查。名册栏内容,由县(市)确定。可不报送自治区。
- 2、表格中"被打死者",系指在"文革"十年 内乱中,在非武斗的情况下被打死、被斗打致伤(一般在半年内)死亡、受迫害死亡或"自杀"、"失 踪"后家属确认已死、以及在武斗中被打死的人。
- 3、时间:从一九六六年五月十六日至一九七六年十月六日的十年期间。
- 4、不属因"文革"造成死亡,如"四清"中死亡、因私事争吵互相殴打死亡等,不得作为"文革"死亡统计。
 - 5、死亡人数包括老人和幼儿。
- 6、死亡人数统计: 国家干部、工人死亡者,由 所在单位负责,区直机关在地、市、县的所属单位,

由条条负责,块块协助;农民、居民死亡者,由其户口所在的市、县(社队、街道)负责;属学生死亡者,由当时所在学校负责;以上如有交叉情况,对负责单位有不同意见的,由有关方面协商确定;上述统计数字的汇总,分别由地、市委和区直各战线负责。

二、表格规定

- 1、所发的三种表格均系总结报表, 待工作结束时逐级上报。报自治区一式一份, 地区(市)、县、公社、大队留多少份, 自定。
- 2、表格一律用16开纸张,由各地自行复制,一律用钢笔填写。
- 3、发放死者丧葬费、抚恤费的通知、存根和收据,考虑到死者的情况不同,有些需要明确给予平反昭雪的,有的(如在武斗中打死的)不需要给予平反昭雪,因此,要印制"被害死者"和"不幸死者"的两种,请注意区别使用,其编号由县、市分别统一编定。其他费用存根、收据由各市、县拟制。

送丧葬费、抚恤费上门谈话时 注 意 事 项

(供参考)

- 一、上门送丧葬费、抚恤费时,主要代表当地党和政府表达对遗属的慰问和关怀,以及进一步说明处理"文革"遗留问题的政策,要他们增强法制观念,相信党和政府一定能够妥善处理"文革"遗留问题。
- 二、谈话要有准备,态度要诚恳、和蔼、热情。 内容要有针对性,因户、因人制宜,各有重点,有所 增减,以期收到消除遗属怨气,愈合伤痕,增强团结 的目的。

三、谈话中,如某些户,还有房屋困难,生产困难,生活困难的,有遗老遗幼的,有被斗打致残丧失劳动能力的,都要分别把情况了解准确,说明回去后再按政策研究处理。如事前已调查了解,也可一次给予解决问题。

四、谈话中,要注意鼓励遗属按照党和国家的政策,坚决走勤劳致富的道路。

五、谈话中,如有提出过高或不合理要求的,要 按国家有关规定进行解释、说服。如不听劝告,也不 要和他争吵、纠缠,可表明态度,请其再冷静考虑。

区党委处遗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处理"文革"遗留善后工作 中两个问题给玉林地委处遗办的复电

(一九八三年十月二十六日)

玉林地委处遗领导小组办公室:

你室十月二十二日关于处理"文革"遗留善后工作中两个问题的请示电悉。现电复如下:

一、一九五八年被错划为右派的干部、职工,开除回家后在"文革"中被害致死,这次处遗善后对其子女抚养费的发放时间,应从其被害致死的第四个月